联合国

A/57/790－S/2003/431



大会
安全理事会

Distr.: General
16 April 2003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大会
第五十七届会议

安全理事会
第五十八年

议程项目 18

选举起诉应对 199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期间在卢旺达境内的种族灭绝和其他严重违反国际人道主义法行为负责者和应对这一期间邻国境内种族灭绝和其他这类违法行为负责的卢旺达公民的国际刑事法庭法官

2003 年 4 月 16 日秘书长给大会主席和安全理事会主席的同文信

谨随函附上 2003 年 3 月 26 日卢旺达国际刑事法庭庭长纳瓦尼特姆•皮莱法官的信（见附件），供你们以及大会和安全理事会成员审议。

皮莱法官在她的信内请求延长四位非选举产生的卢旺达问题国际刑事法庭常任法官的任期，以便他们能够结束一些审理中的案件。这些请求产生了机构和预算问题，涉及超过当选任期的法官的地位和相关的财务安排。

你们当可回顾，目前在卢旺达问题国际刑事法庭任职的 11 名常任法官将于 2003 年 5 月 24 日任期届满。你们也可回顾，大会于 2003 年 1 月 31 日选举了卢旺达问题国际刑事法庭 11 位常任法官，任期于 2003 年 5 月 25 日开始，任期四年。在选举时，现在法庭任职的四位常任法官没有被选连任。据此，他们于 2003 年 5 月 24 日起应不再是卢旺达问题国际法庭的常任法官。

所涉四位常任法官目前都在审判法庭受理的案件，审判将继续到上述日期之后。除一个案件外，其余几个案件的诉讼都已近于完成。如果不允许有关法官继续审判这些案件，就必须重新开始审判，要有新的法官小组，下令重新询问证人和陈述论据。这将会有不幸的法律和财务后果，对被告造成严重损害，并且对法庭完成审判的战略有很大的负面影响。

03-32832 (C)　　230403　　240403

《卢旺达问题国际刑事法庭规约》没有类似《国际法院规约》第 13 条第 3 款的规定，根据该款国际法院的法官在其后任接替前，应继续行使其职务，虽经接替，仍应结束其已开始办理的案件。《卢旺达问题国际刑事法庭规约》第 12 条之二条第 3 款规定，法庭常任法官的服务条件应与前南斯拉夫问题国际法庭常任法官相同。该法庭的规约第 13 条之二条第 3 款则规定前南斯拉夫问题国际法庭常任法官的服务条件应与国际法院法官相同。然而，在《卢旺达问题国际法庭规约》没有明文规定延长常任法官的任期以便结束其审理中案件的情况下，十分需要安全理事会作为法庭的上级机构以及大会作为其法官的选举机构的批准，以避免对这种延长的合法性提出疑问。

皮莱庭长的请求如下（她的信中有更详细的说明）：

她请求延长帕维尔·多伦茨法官和雅科夫·阿尔卡季耶维奇·奥斯特罗夫斯基法官的任期，以便他们能结束尚古古案。她估计，他们的任期为此需再延长 9 个月。

她还请求延长温斯顿·邱吉尔·马库图法官任期，以便结束 Kajelijeli 案、Kamuhanda 案和布塔雷案。据她估计，为此需将马库图法官的任期共延长两年零 7 个月。

她又请求延长她的任期，使她能结束“Media”案。据她估计，为此需将她的任期延长 7 个月。

关于前面两项请求，皮莱庭长指出，2003 年 1 月 31 日大会选举一位俄罗斯联邦国民谢尔盖·阿列克谢耶维奇·叶戈罗夫法官为卢旺达问题国际法庭常任法官，任期于 2003 年 5 月 25 日开始，任期四年。奥斯特罗夫斯基法官也是俄罗斯联邦国民。如果按请求延长奥斯特罗夫斯基法官的任期，那么就会有同为一国国民的两位常任法官同时在法庭任职。她回顾《卢旺达问题国际法庭规约》第 11 条第 1 款对于这方面的规定，法庭常任法官不得有任何两位同为一国国民。尽管有法庭规约的这一规定，她还是请求在目前的特殊情况下，延长奥斯特罗夫斯基法官的任期。

皮莱庭长还指出，她本人已于 2003 年 2 月 4 日被《国际刑事法院罗马规约》缔约国大会选为国际刑事法院法官。她作为该法院法官的任期于 2003 年 3 月 11 日开始。在这方面，她回顾按照《卢旺达问题国际法庭规约》第 12 条之二条第 3 款规定，法庭的常任法官需全时任职，因而在任期内不得从事任何其他专业性职业。她同时指出她作为国际刑事法院的法官，目前没有同时从事任何实质性工作，并且她在完成“Media”案件所需的这段时间里，不会这样做。因此她可以在这段时间里继续全时担任法庭的常任法官。据此，她并不认为她国际刑事法院法官的地位同《卢旺达问题国际法庭规约》第 12 条之二条第 3 款有任何不符之处。她说曾提请法庭主席团和与她同时审判“Media”案的另两位法官注意这一事项，

他们同意上述评估。因此她认为规约第 12 条之二条第 3 款并不阻碍延长她的任期。

国际法庭书记官处告诉我，四位法官延长任期的预算费用估计是 1 893 800 美元。书记官处还告诉我，预计法庭可能可以用大会 2002 年 12 月第 57/289 号决议通过的给予法庭的 2002-2003 年拨款，满足 2003 年的估计费用 858 000 美元。至于 2004-2005 两年期的估计费用 1 035 000 美元，则在编制 2004-2005 两年期预算提案时将加以考虑。

请将本函及其附件提请大会和安全理事会成员以他们认为合适的方式核准为荷。

科菲·安南（签名）

附件

2003 年 3 月 26 日卢旺达问题国际法庭庭长给秘书长的信

我就延长下列卢旺达问题国际法庭法官的任期写信给你：帕维尔·多伦茨法官、温斯顿·邱吉尔·马库图法官、雅科夫·奥斯特罗夫斯基法官和我本人，纳瓦尼特姆·皮莱法官；以便他们能够结束他们已经开始的、但是到 2003 年 5 月 24 日他们任期终了时不能结束的案件。我谨请你将此函转递安全理事会和大会主席，供两个机构审议。

2003 年 1 月 31 日举行了卢旺达问题国际刑事法庭的法官的选举。奥斯特罗夫斯基法官和皮莱法官没有参加竞选。多伦茨法官和马库图法官没有当选连任。虽然这几位法官将于 2003 年 5 月 24 日任期届满，但是法庭规则规定法官有责任完成他们参与的案件。这四位法官目前都参与审判案件，都不能在 2003 年 5 月 24 日前结束。为此，我们请求安全理事会和大会延长有关法官的任期，允许他们完成下述案件。

正如法庭规则预见的，继续进行已审理中的案件比之从头开始重新审理已接近完成的案件既更具有成本效益又更符合公平审判的原则。除了不幸的法律和财务后果并严重损害被告之外，重新开始一切受影响的审判会有完成任务推迟到远远超出预测期限的有害后果。我注意到在类似的情况下，安全理事会曾授权卢旺达问题国际法庭和前南斯拉夫问题国际法庭延长法官的任期，使他们得以完成工作。

多伦茨法官

我请求延长多伦茨法官的任期，直至他完成尚古古案件[a]为止，目前估计可在 2004 年 2 月底结束。这次联合审判三名被告人案件中，公诉人和两名被告人已完成了各自案情的陈述。第 3 名被告人正在陈述案情的过程中。他表示将请 16 名证人，并将自己作证进行自我辩护。公诉人表示打算提出反驳证据，而且总是存在辩护人请求许可在第二次答辩时提出证据的可能性。这个案件提出证据和终结辩论可能在今年下半年内结束。审判分庭打算于 2004 年 2 月做出判决。

多伦茨法官还参与“军事”案[b]的审判。这个案件的审判程序刚刚开始，公诉人只请了两名人作证。设想会有数百名证人作证，审判还要进行两年多的时间。经与主席团磋商，我认定由一个新的法官小组重新开始审判成本效益会高许多，而且也无碍于审判。为此，我不请求为这一案件而延长多伦茨法官的任务期限。

---

[a] 公诉人诉 André Ntagerura（卢旺达问题国际法庭-96-10-T），Emmanuel Bagambiki 和 Samuel Imanishimwe（卢旺达问题国际法庭-97-36-T）。

[b] 公诉人诉 Theoneste Bagosora（卢旺达问题国际法庭-96-7-T）、Gratien Kabiligi、Aloys Ntabakuze（卢旺达问题国际法庭-97-34-T）和 Anatole Nsengiyumva（卢旺达问题国际法庭-96-12-T）。

奥斯特罗夫斯基法官

我请求延长奥斯特罗夫斯基法官任期，直至结束尚古古案件为止。多伦茨法官也参与审判这一案件，其现况详情已经在延长多伦茨法官任期的请求中作了说明。目前估计案件将于 2004 年 2 月底结束。

关于延长奥斯特罗夫斯基法官的任期，我注意到另一位俄罗斯联邦法官谢尔盖·阿列克谢耶维奇·叶戈罗夫法官已当选为卢旺达问题国际法庭常任法官。法庭规约第 11 条第 1 款规定，不得有任何两位法官同为一国国民。但是鉴于情况特殊，包括奥斯特罗夫斯基法官根据规则有义务完成他的案件，并且完成案件需延长的时间较短，因此，尽管有前面引述过的法庭规约第 11 条的规定，我请求安全理事会和大会作为例外，延长奥斯特罗夫斯基法官的任期直至完成尚古古案件为止。

马库图法官

我请求延长马库图法官的任期，直至完成 Kajelijeli、[c] Kamuhanda[d] 和布塔雷[e] 案件为止，其中最长的一个目前估计将于 2005 年 12 月结束。这几个案件的审判进展情况可简述如下：

Kajelijeli 案件

对这一个被告人的重审于 2001 年 7 月 4 日开始。[f] 公诉人已请 14 名证人作证，辩护人的辩护正在进展中。辩护人已请 24 名证人作证,预计另有 5 名证人、包括 3 名专家，将在 2003 年 3 月 31 日至 4 月 24 日期间作证。其后公诉人可能提出反驳证据。预计 2003 年 5 月底 6 月初听取终结辩论，审判分庭预期在 2003 年 12 月做出判决。

Kamuhanda 案件

对这一个被告人的重审于 2001 年 9 月 3 日开始。[g] 公诉人已请 28 名证人作证，辩护人正陈述其案情。辩护人已请 30 名证人作证，预计还有 5 名证人在 2003 年 4 月 28 日至 5 月 22 日期间作证，这时应完成案情的辩护陈述。公诉人可能提

[c] 公诉人诉 Juvénal Kajelijeli（卢旺达问题国际法庭-98-44-T）。

[d] 公诉人诉 Jean-de-Dieu Kamuhanda（卢旺达问题国际法庭-99-54-T）。

[e] 公诉人诉 Joseph Kanyabashi（卢旺达问题国际法庭-96-15-T）、 Pauline Nyiramasuhuko 和 Arsène Shalom Ntahobali（卢旺达问题国际法庭-97-21-T）、Sylvain Nsabimana 和 Alphonse Nteziryayo（卢旺达问题国际法庭-29-T）和 Elie Ndayambaje（卢旺达问题国际法庭-96-8-T）。

[f] 审判原来从 2001 年 3 月 13 日开始，因为莱提·卡马法官于 2001 年 5 月 6 日去世以及穆罕默德·居内伊法官被派往上诉分庭，从 2001 年 7 月 4 日开始重审。

[g] 审判原来从 2001 年 4 月 17 日开始，因为莱提·卡马法官于 2001 年 5 月 6 日去世以及穆罕默德·居内伊法官被派往上诉分庭，从 2001 年 9 月 3 日开始重审。

出反驳证据，预期有 4 名证人将在 5 天内作证。预期 2003 年 9 月听取终结辩论，2003 年 12 月做出判决。

布塔雷案件

对 6 个被告人的联合审判从 2001 年 6 月 12 日开始。在 104 天中 23 名公诉人证人已经作证。预计在 67 名事实证人和 4 位专家证人作证后，公诉人将结束控诉。这一案件的审判与 Kamuhanda 和 Kajelijeli 案件的审判同时进行。后两个案件的审判结束后，第二审判分庭专门集中审判布塔雷案件，在这一审判期间不再开始审判其他案件。预计这一审判将于 2005 年 8 月完成并于 2005 年 12 月做出判决。

皮莱法官

我要求延长我的任期直至完成“Media”案[h]为止，目前估计，该案结案不会晚于今年（2003）年底。对“Media”案三名被告人的联合审判于 2000 年 10 月 23 日开始。在请 47 名证人作证之后，公诉人于 2002 年 7 月 12 日宣布结束控诉。辩护人于 2002 年 9 月 18 日开始陈述案情。有 40 名证人作证。在三个辩护小组结束各自辩护之前，估计还有 9 名事实证人和 6 名专家证人作证。审判程序定于 2003 年 5 月底结束，2003 年 8 月听取终结辩论，预计将于 2003 年 12 月做出裁决。

我已当选国际刑事法院法官，任期从 2003 年 3 月 11 日开始。我被派往法院的上诉分庭，在分庭工作量有此需要之前，我不会全时任职。我目前没有，并且在结束“Media”案所需期间，也不会在该法院担任实质性判案工作。因此我有时间继续全时担任卢旺达问题国际法庭法官。我认为我作为国际刑事法院法官的地位并不违背同规约第 12 条之二条第 3 款的规定。我已经同法庭主席团以及和我一起审判“Media”案的另外两位法官商量过，大家都同意上述看法。在法庭任职期间，我保证放弃国际刑事法院给我的年度津贴。

预算后果

我已经请书记官长阿达马·迪昂先生与主计长协商，根据这里提出的对当前案件日程的预测，将延长 4 位法官任期所涉经费估计数尽快提交给你。这样你就可将我们的请求的预算后果告知安全理事会和大会。

纳瓦尼特姆·皮莱法官（签名）

---

[h] 公诉人诉 Jean Bosco Barayagwiza（卢旺达问题国际法庭-97-19-T）、Ferdinand Nahimana（卢旺达问题国际法庭-96-11-T）和 Hassan Ngeze（卢旺达问题国际法庭-97-27-T）。